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简称：德奥通航

公告编号：2017-036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下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18日—2017年5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8日下午15:00至2017年5月1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

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12日(星期五)

7. 出席对象：

(1) 截止2017年5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公司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松夏工业园工业大道西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以下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给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阮锋、梁锦棋、梁彤缨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会议审议议案的有关内容请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等相关内容。

议案1、2、3、4、5、6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提案2《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提案4《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提案5《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

(4)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确认。信函、传真在2017年5月17日16:30前传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7年5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松夏工业园工业大道西)，信函请注明“2016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人：杨翔瑞

联系电话：0757-88374384

联系传真：0757-88374990(传真请注明：转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528234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 362260，投票简称为德奥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提案 2《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 3《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提案 4《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提案 5《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提案 6《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对于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15: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

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1《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提案2《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提案3《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提案4《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提案5《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提案6《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	√			

填票说明:

1、请根据表决意见在相应表格中划√。

股东名称/姓名(盖章/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别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

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附件3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会登记表

名称/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身份 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编	